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2-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中国伊斯兰教协会 的 中国伊斯兰教经学院校史馆深化设计和布展服务项目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中国伊斯兰教经学院校史馆深化设计和布展服务项目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北京众创云启文化产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115.45977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396.126119 万元[1]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众创云启文化产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3 日